华夏保证金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发售时间：2013年1月23日至2013年1月29日
场内简称：保证金A　保证金B　　认购代码：521800　申赎代码：519800
发售机构：中信建投证券　中国银河证券　兴业证券　国海证券　广州证券　国都证券　华融证券　万联证券等各大证券公司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华夏保证金理财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监会2013年1月11日证监许可［2013］30号文核准。

2、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登记结算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4、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5、本基金自2013年1月23日至2013年1月29日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不超过3个月，自基金份额开始发售之日起计算。本公司也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6、投资者可通过场内代销证券公司认购本基金（简称“场内认购”）或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本基金。场内认购是指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进行的认购。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场内代销证券公司包括49家券商（详见本公告“六、（三）2、代销机构”）。通过基金管理人的认购是指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进行的认购。

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办理业务的城市、网点。

7、投资者认购时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上海证券账户是指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简称“A股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如投资者需新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开户当日无法办理指定交易，建议投资者在进行认购前至少1个工作日办理开户手续。如投资者已开立上海证券账户，则应注意：如投资者未办理指定交易或指定交易在不办理本基金场内认购业务的证券公司，还需要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可办理本基金场内认购业务的证券公司。

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投资者已提交的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如已过有效期，请及时办理相关更新手续，以免影响交易。

8、本基金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本基金将设A级和B级两类基金份额。A级基金份额按照0.25%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按照0.35%的年费率代收增值服务费。B级基金份额按照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增值服务费。

9、投资者通过场内上证基金通认购的，每笔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00元，超过部分需为100元的整数倍，单笔最高认购限额应不超过上证基金通规定的限额（99,999,900元）。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时，每笔认购金额不得低于5万元，超过部分需为100元的整数倍。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单个证券账户累计认购金额不超过100亿元（不含）。

10、销售机构受理认购申请并不表示对该申请是否成功的确认，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登记结算机构的确认为准。投资者应主动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其办理认购业务的销售机构查询最终确认情况和有效认购份额，基金管理人及代销机构不承担对确认结果的通知义务。

11、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向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基金份额折算比例为100，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为折算前的基金份额乘以折算比例，折算后的每份基金份额的净值为0.01元。基金份额折算后，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折算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1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华夏保证金理财货币市场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的《华夏保证金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发布在本公司网站。投资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及各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13、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每百万份基金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购买本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其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债券基金。

正常情况下，本基金T日申购份额T+1日可赎回，T日赎回资金T日可用于证券交易，T+1日可提取。但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及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本基金每日将设定可接受的净申购、累计申购、净赎回及累计赎回申请上限，以及单一账户每日净申购、累计申购、净赎回及累计赎回申请上限，也可对单笔申购、单笔赎回设定额度上限，对于超出设定额度上限的申购、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基金管理人因违反基金合同及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导致流动性管理不善而引起交收违约，导致申购赎回业务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停止的，造成的投资者损失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基金管理人接受基金销售机构的委托，按照约定代其向基金投资者收取增值服务费，并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的行为即表明其认可已与销售机构签署相关增值服务协议，并接受相关费率安排及由基金管理人代理收取增值服务费的方式。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14、本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本公司拥有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和代码

基金名称：华夏保证金理财货币市场基金

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公布每百万份基金净收益、七日年化收益率，但投资者进行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赎回时，两类基金份额共用一个基金认购代码和基金申购赎回代码。具体如下：

基金认购代码：521800

基金申购赎回代码：519800

A级基金份额场内简称：保证金A　　A级基金份额代码：519800

B级基金份额场内简称：保证金B　　B级基金份额代码：519801

（二）基金运作方式和类别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类别：货币市场基金

（三）存续期限

不定期。

（四）基金份额面值

每份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1.00元人民币。

（五）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1、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的金额，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并代理销售机构收取增值服务费，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将设A级和B级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分别公布每百万份基金净收益、七日年化收益率。

A级基金份额按照0.25%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按照0.35%的年费率代收增值服务费。B级基金份额按照0.01%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增值服务费。

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

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首次认购/申购金额最低为1000元，B级基金份额首次认购/申购金额最低为300万元。

投资者认/申购申请确认成交后，实际获得的基金份额类别以本基金的登记结算机构确认的基金份额类别为准。

3、基金份额的自动升降级

（1）若A级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证券账户保留的基金资产净值达到或超过300万元时，本基金的登记结算机构自动将其在该证券账户持有的A级基金份额升级为B级基金份额。

（2）若B级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证券账户保留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300万元时，本基金的登记结算机构自动将其在该证券账户持有的B级基金份额降级为A级基金份额。

（六）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七）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代销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信证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发证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河证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通证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银万国证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信证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西南证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信证券（浙江）”）、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湘财证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万联证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渤海证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泰证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兴证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吴证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方证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方正证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城证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光大证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广州证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北证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南京证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上海证券”）、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大同证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联证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海证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财富证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都证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东海证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恒泰证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宏源证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简称“齐鲁证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简称“中航证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华林证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德邦证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华龙证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华鑫证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瑞银证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投证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山证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简称“江海证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华宝证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融证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金证券”）。

（八）发售时间安排

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不超过3个月，自基金份额开始发售之日起计算。

本基金自2013年1月23日至2013年1月29日进行发售。如果在此期间未达到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基金备案条件，即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可在募集期限内继续销售，直到达到基金备案条件。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认购的情况在募集期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募集时间，并及时公告。另外，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基金募集期的安排也可以适当调整。

（九）认购费用

1、本基金不收取认购费。

2、认购份额的计算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1.00元

认购份额的计算采用截尾法保留至整数位，舍去部分归基金资产。

例：某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假设这10,000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4元，则其可得到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认购份额=（10,000+4）/1.00=10,004份

即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加上募集期间利息后一共可以得到10,004份基金份额。

二、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一）本基金在发售期内通过各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网点向投资者公开发售。

（二）认购以金额申请。投资者通过场内上证基金通认购的，每笔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00元，超过部分需为100元的整数倍，单笔最高认购限额应不超过上证基金通规定的限额（99,999,900元）。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时，每笔认购金额不得低于5万元，超过部分需为100元的整数倍。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单个证券账户累计认购金额不超过100亿元（不含）。

（三）投资者在首次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如投资者需新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开户当日无法办理指定交易，建议投资者在进行认购前至少1个工作日办理开户手续。如投资者已开立上海证券账户，则应注意：如投资者未办理指定交易或指定交易在不办理本基金场内认购业务的证券公司，还需要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可办理本基金场内认购业务的证券公司。

三、投资者的认购程序

（一）通过场内代销证券公司认购

1、认购时间：2013年1月23日至1月29日9:30-11:30和13:00-15: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发售代理机构：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场内代销证券公司详见本公告“六、（三）2、代销机构”。

3、认购手续：投资者在认购本基金时，需按销售机构的规定，备足认购资金，办理认购手续。认购委托一经确认，不得撤销。具体业务办理时间、流程及规则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二）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

1、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接受单笔认购金额在5万元（含5万元）以上的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2、业务办理时间：2013年1月23日至2013年1月29日的8:30-17:00。

3、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的分公司办理认购手续时需提供下列资料：

（1）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卡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卡。

（3）《指定交易协议》复印件。

（4）投资者开户券商营业部的席位号。

（5）盖银行受理章的汇款凭证回单原件及复印件。

（6）填妥的《华夏保证金理财货币市场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

（7）本公司分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4、机构投资者在本公司的分公司办理基金的认购手续时需提供下列资料：

（1）企业法人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2）加盖单位公章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3）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卡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卡。

（4）《指定交易协议》复印件。

（5）投资者开户券商营业部的席位号。

（6）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7）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8）加盖银行受理印章的汇款凭证复印件。

（9）填妥的《华夏保证金理财货币市场基金认购业务申请表》。

（10）本公司分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5、请在募集期内，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下列本公司任一直销资金专户：

（1）交通银行账户

户名：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

账号：110060149018000349649

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2）中国建设银行账户

户名：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

账号：11001046500056001600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复兴支行

（3）中国工商银行账户

户名：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

账号：0200250119000000892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复兴门支行

（4）招商银行账户

户名：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资金专户

账号：866589001110001

开户银行名称：招商银行北京分行金融街支行

6、注意事项

（1）投资者在认购时不能使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卡，而需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卡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卡。

（2）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在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资金专户，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受理。申请受理日期（即有效申请日）以资金到账日为准。在本基金发行截止日的17:00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则投资者提交的认购申请将可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四、清算与交割

（一）本基金的有效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的具体金额及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为准。利息折算份额不收取认购费。

（二）本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应当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三）本基金发售结束后由登记结算机构完成权益登记。投资者应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其办理认购业务的销售网点查询实际认购份额。

五、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本基金具备基金备案条件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募集期限届满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

基金募集期届满，未达到基金合同的生效条件，则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应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者已缴纳的认购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六、本次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2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联系人：崔雁巍
网址：www.ChinaAMC.com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网址：www.icbc.com.cn

（三）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2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联系人：吴志军
网址：www.ChinaAMC.com

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进行认购。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27/28
传真：010-88087225

（2）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01A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3）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108室（518048）
电话：0755-82033033/8826471/88264710
传真：0755-82031949

（4）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长江路69号江苏保险大厦一楼（210005）
电话：025-84733916/3917/3918
传真：025-84733928

（5）杭州分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105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6607/6608/6609
传真：0571-89716611

（6）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穗路180号（君玥公馆）A座首层（510623）
电话：020-38067290/7291
传真：020-38067232

2、代销机构：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161
传真：021-38670161
联系人：芮敏祺
网址：www.gtja.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国泰君安证券在以下省、市、自治区主要城市的190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北京、通州、怀柔、天津、石家庄、太原、晋城、呼和浩特、济源、赤峰、沈阳、大连、长春、吉林、四平、桦甸、舒兰、哈尔滨、齐齐哈尔、深圳、平湖、广州、汕头、顺德、东莞、海口、琼海、儋州、福州、闽清、永泰、厦门、泉州、漳州、南宁、南昌、九江、庐山、浮阳、鹰潭、余江、贵溪市、宜春、萍乡、高安、抚州、赣州、南丰、上海、南京、无锡、溧水、常州、徐州、邳州、杭州、宁波、余姚、绍兴、衢州、台州、金华、天台、仙居、合肥、济南、临沂、青岛、郑州、荥阳、武汉、荆州、襄樊、宜昌、长沙、常德、桃源、衡阳、衡阳县、株洲、株洲县、成都、金堂、泸州、纳溪、贵阳、清镇、昆明、丽江、个旧、芒市、文山、重庆、雅安、石柱、华岩、奉节、巫山、西安、兰州、敦煌市、嘉峪关、酒泉、张掖、乌鲁木齐、银川、离石、中山、潍坊、唐山、桂林、济宁。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csc.com.cn

中信建投证券在以下城市的125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天津、重庆、广州、成都、西安、武汉、杭州、沈阳、福州、南京、长沙、石家庄、哈尔滨、昆明、长春、乌鲁木齐、太原、南宁、合肥、海口、银川、济南、南昌、郑州、兰州、深圳、宁波、苏州、厦门、大连、青岛、淄博、泰州、连云港、常州、锦州、福清、鞍山、潮州、佛山、顺德、揭阳、郴州、衡阳、张家界、株洲、十堰、襄樊、黄石、荆州、宜昌、郧县、简阳、赣州、吉安、上饶、兴化、广元、泸州、安康。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齐晓燕
网址：www.guose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国信证券在以下43个城市的64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深圳、北京、上海、广州、佛山、惠州、珠海、肇庆、东莞、天津、成都、绵阳、宜宾、重庆、福州、厦门、长春、大连、哈尔滨、烟台、青岛、长沙、武汉、宜昌、西安、南京、杭州、义乌、无锡、宁波、昆明、合肥、沈阳、太原、郑州、南宁、南昌、石家庄、济南、温州、海口、兰州、呼和浩特。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417
联系人：黄岚
网址：www.gf.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广发证券在以下城市的199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广州、北京、武汉、荆州、黄石、宜昌、济南、烟台、青岛、东营、合肥、石家庄、保定、秦皇岛、张家口、郑州、天津、长春、沈阳、吉林、辽阳、锦州、葫芦岛、廊坊、哈尔滨、太原、上海、杭州、绍兴、温州、宁波、无锡、南京、南通、苏州、深圳、海口、珠海、汕头、佛山、中山、湛江、昆明、重庆、南宁、兰州、西安、福州、厦门、南平、顺德、东莞、肇庆、清远、惠州、梅州、台山、韶关、普宁、南海、高明、开平、新会、江门、罗定、云浮、南雄、英德、连州、高要、廉江、泉州等。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3722
传真：010-60833739
联系人：陈忠
网址：www.cs.eciti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中信证券在以下29个城市的54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北京、长沙、常州、成都、大连、广州、海门、南京、启东、如皋、上海、深圳、石家庄、苏州、太原、天津、武汉、西安、徐州、中山、合肥、惠州、沈阳、唐山、襄樊、无锡、镇江、番禺、芜湖。

（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联系人：田薇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中国银河证券在以下75个城市的224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北京、天津、石家庄、秦皇岛、廊坊、邢台、太原、晋中、临汾、呼和浩特、包头、沈阳、大连、哈尔滨、上海、南京、扬州、苏州、镇江、杭州、嘉兴、绍兴、湖州、金华、台州、温州、衢州、丽水、宁波、合肥、马鞍山、芜湖、黄山、福州、漳州、厦门、南昌、赣州、烟台、济南、淄博、潍坊、青岛、郑州、武汉、襄阳、宜昌、荆门、长沙、娄底、广州、佛山、汕头、湛江、中山、江门、惠州、深圳、珠海、东莞、揭阳、南宁、桂林、海口、重庆、成都、昆明、西安、兰州、白银、西宁、格尔木、乌鲁木齐、银川、资阳。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10楼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0456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网址：www.ht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3、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海通证券在以下主要城市的124家营业部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深圳、武汉、沈阳、大连、上海、杭州、上虞、北京、长春、吉林、辽源、青岛、广州、汕头、济南、烟台、淄博、泰安、南京、蚌埠、淮安、合肥、南通、绍兴、宁波、苏州、无锡、常州、扬州、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遵义、新余、长沙、重庆、成都、威海、天津、郑州、石家庄、太原、西安、营口、鞍山、哈尔滨、大庆、乌鲁木齐、常熟、芜湖、金昌、兰州、南宁、咸阳。

（8）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41654
传真：021-54033888
联系人：李清怡
网址：www.sywg.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申银万国证券在以下68个城市的150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上海、宁波、杭州、温州、嘉兴、衢州、桐乡、金华、嘉善、瑞安、永嘉、合肥、南京、无锡、靖江、扬州、南通、苏州、镇江、泰兴、句容、成都、眉山、崇州、温江、泸州、广汉、长沙、武汉、浠水、襄樊、宜昌、宜城、株洲、黄石、南昌、九江、上饶、深圳、广州、珠海、佛山、福州、厦门、南宁、海口、北京、天津、青岛、莱西、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本溪、吉林、西安、重庆、贵阳、石家庄、郑州、银川、呼和浩特、乌鲁木齐、黄冈、茂名、兰州、芜湖。

（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民生路1199弄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38565955
联系人：谢高得
网址：www.xy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兴业证券在以下30个城市的55家营业部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哈尔滨、深圳、福州、南京、杭州、济南、青岛、武汉、成都、重庆、广州、长沙、合肥、南昌、南宁、石家庄、厦门、泉州、漳州、南平、龙岩、三明、西安、宁德、莆田、昆明、太原、郑州。

（10）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100
联系人：李良
网址：www.95579.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长江证券在以下55个城市的82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武汉、黄石、荆门、钟祥、京山、荆州、公安、十堰、丹江口、仙桃、天门、宜昌、襄樊、孝感、鄂州、黄冈、随州、咸宁、恩施、郑州、新乡、长沙、广州、东莞、佛山、惠州、江门、深圳、南宁、南昌、福州、泉州、厦门、南京、无锡、泰州、杭州、台州、慈溪、上海、哈尔滨、齐齐哈尔、大庆、沈阳、大连、济南、青岛、北京、天津、乌鲁木齐、克拉玛依独子山、成都、重庆、太原、西安。

（1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58305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陈剑虹
网址：www.essenc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安信证券在以下42个主要城市的112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哈尔滨、大连、沈阳、北京、天津、上海、重庆、青岛、苏州、南京、镇江、常熟、成都、绵阳、内江、宜宾、杭州、嘉兴、宁波、武汉、娄底、南昌、厦门、昆明、海口、广州、深圳、佛山、汕头、汕尾、潮州、梅州、韶关、茂名、河源、肇庆、东莞、揭阳、清远、四会、阳江、中山。

（12）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电话：023-63786220
传真：023-63786212
联系人：张婷
网址：www.sw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西南证券在以下19个城市的41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重庆、北京、上海、深圳、广州、成都、昆明、济南、杭州、徐州、太原、温州、长沙、保定、兰州、武汉、福州、金华、合肥。

（13）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电话：0571-87112510
传真：0571-86065161
联系人：丁思聪
网址：www.bigsu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中信证券（浙江）在以下城市的52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杭州、临安、桐庐、嘉兴、海宁、嘉善、桐乡、平湖、海盐、湖州、德清、长兴、金华、义乌、东阳、浦江、绍兴、柯桥、诸暨、嵊州、台州、温岭、余姚、温州、乐清、衢州、丽水、宁波、邱隘、溪口、南昌、宜春、赣州、福州、泉州。

（14）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电话：021-68634518-8631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李梦诗
网址：www.xcsc.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551

湘财证券在以下32个城市的48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北京、广州、海口、深圳、长沙、岳阳、乌鲁木齐、西安、成都、昆明、上海、杭州、南京、沈阳、武汉、福州、贵阳、哈尔滨、济南、天津、合肥、义乌、佛山、衡阳、怀化、浏阳、株洲、娄底、汨罗、邵阳、益阳、库尔勒。

（15）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中山二路18号广东电信广场36-37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18号广东电信广场36-37层
法定代表人：李舫金
电话：020-37865070
传真：020-37865008
联系人：罗创斌
网址：www.wl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万联证券在以下11个城市的21家营业部和5家服务部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广州、北京、上海、绍兴、衡阳、永州、乐山、内江、荆门、鄂州、黄石。

（16）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滨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联系人：王兆权
网址：www.bhzq.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渤海证券在以下12个城市的42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天津、上海、北京、广州、福州、西安、重庆、郑州、太原、济南、深圳、苏州。

（17）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893
传真：025-84579879
联系人：程高峰
网址：www.ht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华泰证券在以下城市的81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上海、南京、镇江、常州、无锡、江阴、苏州、张家港、扬州、泰州、淮安、南通、盐城、徐州、成都、武汉、恩施、黄冈、孝感、荆州、宜昌、广州、深圳、沈阳、大连、北京、天津、重庆、泉州、绍兴、包头、长春、长沙、岳阳、福州、海口、合肥、南昌、青岛、梧州、西安、郑州、哈尔滨、宁波、石家庄、银川、当阳、营口。

（18）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5246
联系人：汤漫川
网址：www.dxzq.net.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东兴证券在以下36个城市的48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天津、福州、泉州、合肥、郑州、太原、西安、成都、杭州、武汉、长沙、南京、南宁、南昌、福清、长乐、晋江、石狮、龙岩、宁德、三明、永安、莆田、漳州、龙海、惠安、南平、邵武、沙县、将乐、佛山、都江堰。

（19）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商旅大厦18-21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网址：www.dw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512-33396288

东吴证券在以下16个城市的38家营业部及服务部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苏州、北京、上海、深圳、昆明、三亚、沈阳、济南、杭州、嘉善、福州、东莞、南京、泰州、常州、盐城。

（20）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联系人：吴宇
网址：www.df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东方证券在以下20个城市的57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上海、北京、天津、杭州、苏州、武汉、南京、广州、深圳、福州、汕头、南宁、北海、桂林、成都、长沙、沈阳、抚顺、长春、济南。

（21）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电话：0731-85832503
传真：0731-85832214
联系人：郭军瑞
网址：www.founders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方正证券在以下城市的95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长沙、杭州、北京、天津、上海、深圳、广州、重庆、昆明、太原、保定、南昌、贵阳、南京、温州、台州、绍兴、义乌、郑州、宁波、嘉兴、兰溪、武汉、东莞、合肥、南宁、平顶山、新乡、湘潭、株洲、益阳、邵阳、岳阳、永州、怀化、郴州、衡阳、常德、娄底、吉首。

（22）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电话：0755-83516089
传真：0755-83515567
联系人：李春芳
网址：www.cgw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0755-33680000

长城证券在以下29个城市的40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深圳、北京、上海、成都、海口、西安、仙桃、武汉、沈阳、重庆、青岛、南京、南昌、昆明、郑州、广州、杭州、苏州、南宁、长沙、大连、唐山、合肥、呼和浩特、莆田、长春、贵阳、佛山、晋中。

（2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22169081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刘晨
网址：www.ebscn.com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95525

光大证券在以下49个城市的111家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等业务：北京、天津、哈尔滨、黑河、大庆、齐齐哈尔、长春、沈阳、大连、上海、深圳、福州、佛山、江门、武汉、长沙、东莞、惠州、海口、顺德、广州、南宁、湛江、重庆、成都、遵义、内江、乌鲁木齐、昆明、西安、南京、丹阳、太原、济南、烟台、青岛、西宁、宁波、杭州、金华、余姚、绍兴、郑州、苏州、南昌、海门、泉州、慈溪、珠海。

（24）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